

新洲区发展和改革局行政执法事项清单

序号	执法事项类型	执法事项名称	执法依据
1	行政处罚	对应当修建而不修建战时可用于防空的地下室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第四十八条 湖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二十九条
2	行政处罚	对违反人民防空法行为的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第四十九条
3	行政处罚	对在人民防空工程控制用地范围内或者口部及专用通道上建造建筑物和构筑物，或者在人民防空工程安全使用的范围内进行违法作业的处罚	湖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三十一条
4	行政处罚	粮食收购者未执行国家粮食质量标准、粮食收购者未及时向售粮者支付售粮款的行政处罚。	《粮食流通管理条例》第四十五条
5	行政许可	人民防空工程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第23条 《湖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9条、第12条 《湖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规定》（湖北省人民政府令第411号）第27条、28条 《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管理规定》（[2003]国人防办字第18号）第38条、57条
6	行政检查	对人防工程维护管理的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第25条 《湖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规定》（省政府第411号令）第41条

序号	执法事项类型	执法事项名称	执法依据
7	行政检查	对人防工程专用设备质量的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第23条 《国家人防办关于印发<人民防空专用设备生产安装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国人防〔2014〕438号） 《湖北省人防工程防护设备管理办法》第5条
8	行政检查	对人防工程建设质量的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第23条 《湖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12条
9	行政检查	对粮食购销活动以及对执行国家粮食流通统计制度情况监督检查	《粮食流通管理条例》《粮食安全保障法》
10	行政备案	防空地下室竣工验收备案	《人民防空法》第23条 《湖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9条、第12条 《湖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规定》（湖北省人民政府令第411号）第27条、28条 《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管理规定》（[2003]国人防办字第18号）第38条、57条
11	行政备案	防空地下室平时使用方案备案	《湖北省实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13条 《湖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规定》第37条
12	行政备案	人民防空工程的转让、抵押、租赁备案	《湖北省实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13条 《湖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规定》第37条
13	行政备案	人防工程所属单位改制、合并、分立、破产、终止，或者有其他变更情形备案	《湖北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规定》（省政府第411号令）第29条